

二、供应商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资格条件 证明材料

7.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(镇巴县文化和旅游局)的(镇巴县2025年“戏曲进乡村”文化惠民演出项目)采购活动,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(镇巴县2025年“戏曲进乡村”文化惠民演出项目),属于(其他未列明行业);承接企业为(汉中市天汉秦腔剧团),从业人员43人,营业收入为65.60万元,资产总额为150万元,属于(小型企业);

2. (标的名称),属于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承接企业为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____人,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,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,属于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.....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: 汉中市天汉秦腔剧团 (盖章)

日期:2025年4月11日



说明:

(1) 填报前请认真阅读《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》(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)、《金融业企业划型标准规定》(银发〔2015〕309号)和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相关规定。

(2)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响应文件其他地方与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数据不一致的,以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为准。

(3)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,供应商(含接受联合体磋商的),必须填写全部数据,未按要求提供或者有大型企业承接服务的,其响应文件无效。

二、供应商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资格条件 证明材料

7.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(镇巴县文化和旅游局)的(镇巴县 2025 年“戏曲进乡村”文化惠民演出项目)采购活动,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(镇巴县 2025 年“戏曲进乡村”文化惠民演出项目),属于(其他未列明行业);承接企业为(镇巴县文工团演艺有限公司),从业人员37人,营业收入为141万元,资产总额为478万元,属于(小型企业)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: 镇巴县文工团演艺有限公司 (盖章):

日期: 2025 年 4 月 9 日



二、供应商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资格条件 证明材料

7.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镇巴县文化和旅游局(采购人名称)的镇巴县 2025 年“戏曲进乡村”文化惠民演出项目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镇巴县 2025 年“戏曲进乡村”文化惠民演出项目(标的名称),属于(其他未列明行业);承接企业为汉中友缘文化演艺传媒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40人,营业收入为70万元,资产总额为230万元,属于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2. /(标的名称),属于/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承接企业为/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/人,营业收入为/万元,资产总额为/万元,属于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.....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: 汉中友缘文化演艺传媒有限公司 (盖章):

日期: 2025 年 4 月 11 日



说明:

(1) 填报前请认真阅读《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》(工信部联企业[2011]300号)、《金融业企业划型标准规定》(银发〔2015〕309号)和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相关规定。

(2)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响应文件其他地方与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数据不一致的,以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为准。

(3)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,供应商(含接受联合体磋商的),必须填写全部数据,未按要求提供或者有大型企业承接服务的,其响应文件无效。

(4)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预留份额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,供应商(含接受联合体磋商的),

二、供应商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资格条件 证明材料

7.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(镇巴县文化旅游局)的(2025年“戏曲进乡村”文化惠民演出采购项目)采购活动,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(2025年“戏曲进乡村”文化惠民演出采购项目),属于(其他未列明行业);承接企业为(镇巴县大嗓门民歌文化艺术传播有限公司),从业人员 25 人,营业收入为 19.85 万元,资产总额为 186.80 万元,属于(小型企业);

2. (标 的 名 称),属于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承接企业为(企 业 名 称),从业人员 ____ / ____ 人,营业收入为 ____ 万元,资产总额为 ____ / ____ 万元,属于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.....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: 镇巴县大嗓门民歌文化艺术传播有限公司 (盖章):

日 期: 2025 年 04 月 10 日

说明:

(1) 填报前请认真阅读《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》(工信部联企业



二、供应商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资格条件 证明材料

7.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(镇巴县文化和旅游局)的(镇巴县2025年“戏曲进乡村”文化惠民演出项目)采购活动,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(演出服务),属于(其他未列明行业);承接企业为(汉中市南郑区光耀盛世马戏团),从业人员29人,营业收入为43.6万元,资产总额为49万元,属于(小型企业);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,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: 汉中市南郑区光耀盛世马戏团 (盖章):

日期:2025年4月11日

说明:

(1) 填报前请认真阅读《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》(工信部联企业[2011]300号)、《金融业企业划型标准规定》(银发〔2015〕309号)和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[2020]46号)相关规定。

(2)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响应文件其他地方与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数据不一致的,以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为准。

(3)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,供应商(含接受联合体磋商的),必须填写全部数据,未按要求提供或者有大型企业承接服务的,其响应文件无效。

(4)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预留份额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,供应商(含接受联合体磋商的),必须填写全部数据,未按要求提供或者有大中型企业承接服务的,其响应文件无效。

(5)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预留部分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,并要求合同分包的,供应商只填写分包单位的数据,未按要求提供或者分包单位中有大型企业承接服务的,其响应文件无效。

(6)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预留部分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,并要求联合体磋商的,供应商只填写除牵头人外其他各方(中小企业一方)的数据,未按要求提供或者其他各方中有大型企业承接服务的,其响应文件无效。

(7) 横线以下只做填报说明,响应文件可不要。

二、供应商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资格条件 证明材料

7.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汉中秦韵秦声文化传媒有限公司(采购单位名称)的镇巴县2025年“戏曲进乡村”文化惠民演出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镇巴县2025年“戏曲进乡村”文化惠民演出采购项目(标的名称),属于(其他未列明行业);承接企业为汉中秦韵秦声文化传媒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45人,营业收入为105万元,资产总额为65万元,属于(小型企业);

.....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: 汉中秦韵秦声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(盖章)



日期:2025年4月11日

说明:

(1) 填报前请认真阅读《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》(工信部联企业[2011]300号)、《金融业企业划型标准规定》(银发〔2015〕309号)和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[2020]46号)相关规定。

(2)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响应文件其他地方与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数据不一致的,以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为准。

(3)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,供应商(含接受联合体磋商的),必须填写全部数据,未按要求提供或者有大型企业承接服务的,其响应文件无效。

(4)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预留份额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,供应商(含接受联合体磋商的),必须填写全部数据,未按要求提供或者有大中型企业承接服务的,其响应文件无效。

(5)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预留部分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,并要求合同分包的,供应商只填写分包单位的数据,未按要求提供或者分包单位中有大型企业承接服务的,其响应文件无效。

(6)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预留部分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,并要求联合体磋商的,供应商只填写除牵头人外其他各方(中小企业一方)的数据,未按要求提供或者其他各方中有大型企业承接服务的,其响应文件无效。

(7) 横线以下只做填报说明,响应文件可不要。



二、供应商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资格条件 证明材料

8.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(镇巴县文化和旅游局)的(镇巴县 2025 年“戏曲进乡村”文化惠民演出项目)采购活动,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(镇巴县 2025 年“戏曲进乡村”文化惠民演出项目),属于(其他未列明行业);承接企业为(汉中市南郑区汉调桡桡传承发展中心),从业人员 66 人,营业收入为 20 万元,资产总额为 74.08 万元,属于(小型企业);

2. (镇巴县 2025 年“戏曲进乡村”文化惠民演出项目),属于(其他未列明行业);承接企业为(汉中市南郑区汉调桡桡传承发展中心),从业人员 66 人,营业收入为 20 万元,资产总额为 74.08 万元,属于(小型企业);

.....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: 汉中市南郑区汉调桡桡传承发展中心 (盖章):

日期: 2025 年 4 月 10 日



说明:

(1) 填报前请认真阅读《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》(工信部联企业[2011]300号)、《金融业企业划型标准规定》(银发〔2015〕309号)和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相关规定。

(2)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响应文件其他地方与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数据不一致的,以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为准。

(3)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,供应商(含接受联合体磋商的),必须填写全部数据,未按要求提供或者有大型企业承接服务的,其响应文件无效。

(4)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预留份额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,供应商(含接受联合体磋商的),必须填写全部数据,未按要求提供或者有大中型企业承接服务的,其响应文件无效。

二、供应商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资格条件证明材料

6.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镇巴县文化和旅游局的镇巴县2025年“戏曲进乡村”文化惠民演出项目采购活动,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(演出服务),属于(其他未列明行业);承接企业为(汉中三秦剧社),从业人员62人,营业收入为110万元,资产总额为308万元,属于(小型企业);
2. (演出服务),属于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承接企业为(汉中三秦剧社),从业人员62人,营业收入为110万元,资产总额为308万元,属于(小型企业);

.....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: 汉中三秦剧社 (盖章)

日期: 2025年4月10日



说明:

(1) 填报前请认真阅读《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》(工信部联企业[2011]300号)、《金融业企业划型标准规定》(银发〔2015〕309号)和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[2020]46号)相关规定。

(2)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响应文件其他地方与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数据不一致的,以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为准。

(3)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,供应商(含接受联合体磋商的),必须填写全部数据,未按要求提供或者有大型企业承接服务的,其响应文件无效。

(4)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预留份额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,供应商(含接受联合体磋商的),必须填写全部数据,未按要求提供或者有大中型企业承接服务的,其响